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亮勛
電話：06-2991111#7881
傳真：06-2954132
電子信箱：leon0917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宗字第10409444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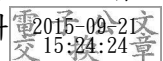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慶祝104年雙十國慶，本府訂於104年10月1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7時，在本府永華行政中心前西側西拉雅廣場（永華路與建平路），舉行「臺南市政府慶祝中華民國104年雙十國慶升旗典禮活動」，請轉知所屬自由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南市政府慶祝中華民國104年雙十國慶升旗典禮活動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機關（單位）參加人員於是日上午6時45分前集合。
- 三、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員工自由參加，不予補假。
- 四、活動程序如下：
 - （一）06：30-07：00 集合。
 - （二）07：00-07：10 升旗典禮。
 - （三）07：10-07：20 市長致詞。
 - （四）07：20-07：30 來賓致詞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府市長室、本府顏副市長室、本府曾副市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賴副秘書長室、本府劉副秘書長室、本府市民服務中心、本府民政局宗教禮俗科



1040944448